（上接B78版）

(67)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20层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20层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联系人:吴忠超
电话:0532-85022326
传真:0532-85022605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http://www.citicssd.com
(68)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法定代表人:徐勇力
联系人:汤茗川
电话:010-66555316
传真:010-66555246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3
网址:http://www.dxzq.net
(69)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联系人:唐静
电话:010-63080985
传真:010-63080978
客户服务电话:95321
网址:http://www.cindasc.com
(70)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长沙芙蓉中路2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办公地址:湖南长沙芙蓉中路2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法定代表人:雷杰
联系人:郭军瑞
电话:0731-85832503
传真:0731-85832214
客户服务电话:95571
网址:http://www.foundersc.com
(71)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6、17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联系人:高峰
电话:0755-83516094
传真:0755-83515567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6888
网址:http://www.cgws.com
(72)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层、20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层、20层
法定代表人:邱三发
联系人:林洁茹
电话:020-88836999
传真:020-88836654
客户服务电话:020-961303
网址:http://www.gzs.com.cn
(73)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
办公地址: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
法定代表人:矫正中
联系人:潘鲁
电话:4006-000-686
传真:0431-85096795
客户服务电话:0431-85096709
网址:http://www.nesc.cn
(74)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大同市城区迎宾街15号桐城中央21层
办公地址:太原市长治路111 号山西世贸中心A 座F12、F13
法定代表人:董祥
联系人:薛津
电话:0351-4130322
传真:0351-4192803
客户服务电话:4007121212
网址:http://www.dtsbc.com.cn
(75)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常喆
联系人:黄静
电话:010-84183333
传真:010-84183311-3389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118
网址:http://www.guodu.com
(76)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928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朱科敏
联系人:王一彦
电话:021-20333333
传真:021-50498825
客户服务电话:95531; 4008888588
网址:http://www.longone.com.cn
(77)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111号
办公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111号
法定代表人:刘汝军
联系人:张同亮
电话:0471-4913998
传真:0471-4930707
客户服务电话:0471-4961259
网址:http://www.cnht.com.cn/
(78)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法定代表人:李季
联系人:唐岚
电话:010-88085201
传真:010-88085195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网址:http://www.hysec.com
(79)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20518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23层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吴阳
电话:0531-81283938
传真:0531-81283900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http://www.qlzq.com.cn/
(80)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42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42楼
法定代表人:姜昧军
联系人:袁媛
电话:0755-83199511
传真:0755-83199545
客户服务电话:0755-83199599
网址:http://www.csco.com.cn/
(81)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1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18楼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联系人:毛诗莉
电话:0755-25831754
传真:0755-23838750
客户服务电话:0755-25832852
网址:www.fcsc.com
(82)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5、6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5、6楼
法定代表人:薛荣年
联系人:耿贵波
电话:0755-82707855
传真:0755-23613751
客户服务电话:全国统一客服热线4001883888 全国统一电话委托号码 4008802888
网址:http://www.chinalions.com/
(83)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东新街232号陕西信托大厦16-17楼
办公地址:西安市西五路海惠大厦4层422室
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联系人:冯萍
电话:029-87406488
传真:029-87406387
客户服务电话:95582
网址:http://www.westsecu.com/
(84)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至10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联系人:张宗悦
电话:0591-87383623
传真:0591-87383610
客户服务电话:96326（福建省外请加拨0591）
网址:http://www.hfzq.com.cn
(85)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308号
办公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联系人:李昕田
电话:0931-8888088
传真:0931-4890515
客户服务电话:0931-4890619 4890618 4890100
网址:http://www.hlzqgs.com/
(86)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北京建国门外大街1号 国贸大厦2座28层
办公地址:中国北京建国门外大街1号 国贸大厦2座28层
法定代表人:李剑阁
联系人:王雪筠
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1156
客户服务电话:(010)85679238/85679169;(0755)83195000;(021)63861195;63861196
网址:http://www.cicc.com.cn/
(87)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发展大楼7层、8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发展大楼7层、8层
法定代表人:黄扬录
联系人:罗艺琳
电话:0755-82570586
客户服务电话:4001022011
网址:http://www.zszq.com.cn
(88)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办公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联系人:张背北
电话:0451-85863696
传真:0451-82287211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2288
网址:http://www.jhzq.com.cn
(89)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A座
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A座613
法定代表人:赵大建
联系人:李微
电话:010-59355941
传真:010-6655379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5618
网址:http://www.e5618.com
(90)德恒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德州市三八东路1266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德州市三八东路1266号
法定代表人:孙玉芝
联系人:王方震
电话:0534-2297326
传真:0534-2297327
客户服务电话:40084-96588
网址:www.dzbchina.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变更、增减发售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及时公告。
二、登记机构
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9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18号恒基中心1座23层
法定代表人:张光华
电话:010-65171166
传真:010-65187068
联系人:许鹏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电话: 021- 31358666
传真: 021- 31358600
联系人:黎明
经办律师:吕红、黎明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陈燕
经办注册会计师:薛竟、陈燕

四、基金的名称

博时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重点投资受益于中国资本输出的标的,在严控风险和良好流动性的情况下,力求为基金持有人创造良好的投资回报。

七、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含中小企业私募债)、权证、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80%-95%,其中,投资于“一带一路”主题相关的上市公司股票的资产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0%-20%,固定收益类证券主要包括国债、金融债、公司债、中央银行票据、企业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等。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八、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投资策略主要包括资产配置策略、行业选择策略和个股选择策略三部分。其中,资产配置策略主要是通过对宏观经济周期运行规律的研究,动态调整大类资产配置比例,以争取规避系统性风险。在行业选择层面,主要是结合宏观和政策环境判断,研究中国对外资本输出和金融贸易开放进程和产业路径,形成行业配置思路。在个股投资层面,本基金将坚持估值与成长相结合,对企业基本面和长期竞争力进行严格评判。

(一)资产配置策略

本产品将按照风险收益配比原则,实行动态的资产配置。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产品组合投资的基本范围为:股票投资比例为80%-95%,其中,“一带一路”主题相关的上市公司股票的资产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固定收益类证券的投资比例为0%-20%。

本基金大类资产配置的根本,在于对宏观经济景气轮动的研究。本基金将通过跟踪考量通常的宏观经济变量(包括GDP增长率、CPI走势、货币供应量的绝对水平和增长率、利率水平与走势、外汇占款等)以及国家财政、税收、货币、汇率各项政策,来判断经济周期目前的位置以及未来将发展的方向。本基金将基于对经济周期和市场走势的研究,来判断出适合的股票资产和固定收益资产的配置比例。

(二)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主题投资策略,通过持续跟踪中国资本输出和金融贸易开放的政策和产业路径,结合国际产业分析比较,上市公司战略规划及国际竞争力分析等方法,挖掘属于“一带一路”范畴的投资主题及相关股票,精选具有估值优势的个股,作为重点进行投资。

1、行业选择策略

“一带一路”战略的推进将对我国众多产业产生影响。对细分领域的投资划分为以下几个方面:

√直接受益于国家层面推动的中国资本输出、海外需求空间大、中国具有比较优势的产业,包括建筑、机械、建材等;以及相关的配套服务产业,包括银行、军工等;

√直接受益于对外金融贸易开放的扩大和深化、人民币国际化以及产业结构升级等,包括港口、航运、贸易、金融和一些对外互联互通的枢纽区域;

√长期受益于国外经济发展和中国软实力提升,兼具中国特色和国际竞争力的行业,包括互联网、传媒、消费电子、汽车家电、食品饮料等;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中国资本输出和金融贸易开放的路径和发展阶段,通过分析比较国内和国外、上述领域的产业周期、相关产业政策、市场容量和增长前景、竞争格局等,选择重点投资的行业。

2、个股选择策略

“一带一路”所能带动的行业和公司众多,基金管理人以受益先后顺序、受益程度大小、公司自身国际竞争力和国际化扩张意愿等几方面来初步筛选股票池,再结合价值对个股做进一步评估。基金管理人选择股票的要点包括:

1)竞争力分析:

通过国内外竞争对手研究、实地调研考察、产业链上下游印证等方式,从公司业务的国际比较、管理层能力、竞争策略、产品技术储备、成本控制等多方面指标,综合判断公司的国内外竞争力,结合行业趋势,判断公司的长期成长潜力;

2)财务分析:

重点关注公司的重点关注公司的盈利指标、成长和订单指标、再投资收益率分析、反映行业特性的主要财务指标等,选择财务状况优良、经营效率高的企业;

3)关注海外并购:

基金管理人将持续跟踪国际优势企业的国内对标公司,密切关注国内公司的对外并购重组;

4)估值比较:

根据国内外行业及公司所处的不同发展阶段和竞争格局,选择合理有效的估值方法。整体上,基金管理人会考察国内国外的市场空间和公司国际竞争力,判断公司潜在市场份额,根据行业供需和利润率趋势判断等,测算公司长期盈利能力,再以合理估值测算中长期市值空间,以规避短期相对估值陷阱。

(三)债券投资策略

对债券的投资将作为控制投资组合整体风险的重要手段之一,通过采用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结合宏观经济变化趋势,货币政策及不同债券品种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权衡到期收益率与市场流动性,精选个券并构建和调整债券组合,在追求债券资产投资收益的同时兼顾流动性和安全性。

(四)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

(五)权证投资策略

权证为本基金辅助性投资工具,投资原则为有利于基金资产增值、控制下跌风险、实现保值和锁定收益。本基金将主要投资满足成长和价值优选条件的公司发行的权证。

(六)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将综合运用战略资产配置和战术资产配置进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组合管理,并根据信用风险、利率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变化积极调整投资策略,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在保证本金绝对安全和基金资产流动性基础上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未来,随着中国证券市场投资工具的发展和丰富,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基金可相应调整和更新相关投资策略。

九、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9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10%。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在综合考虑了基金股票组合的构建、投资标的以及市场上可得的股票指数的编制方法后,本基金选择市场认同度较高并且作为股指期货标的的沪深300指数作为本基金股票组合的业绩比较基准,债券组合则采用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作为业绩比较基准。本基金的股票投资比例区间为80%-95%,取90%为基准指数中股票投资所代表的权重,其余10%为基准指数中债券投资所对应的权重。因此,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确定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9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10%”。

若未来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市场发生变化导致本业绩比较基准不再适用,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原则,在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适当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高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特征的开放式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博时基金管理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6年3月31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430,018,361.14	83.67
	其中:股票	1,430,018,361.14	83.67
2	固定收益投资	4,476,000.00	0.26
	其中:债券	4,476,000.00	0.26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73,431,397.81	16.00
7	其他各项资产	1,162,498.47	0.07
8	合计	1,709,088,257.42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04,270,786.05	6.23
C	制造业	1,075,901,947.88	64.2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0,853,971.62	2.44
E	建筑业	36,234.48	0.00
F	批发和零售业	52,107,076.38	3.1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5,099,679.73	6.87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1,748,665.00	2.49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430,018,361.14	85.38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230	永利股份	5,485,431	150,245,955.09	8.97
2	002165	红宝丽	11,353,998	89,242,424.28	5.33
3	300038	梅泰诺	1,725,387	80,955,158.04	4.83
4	300017	网宿科技	1,374,593	80,289,977.13	4.79
5	002292	奥飞动漫	1,432,652	58,323,262.92	3.48
6	002221	东华能源	2,221,103	52,107,076.38	3.11
7	002335	科华恒盛	1,225,773	52,021,806.12	3.11
8	603111	康尼机电	2,051,762	52,012,166.70	3.11
9	600562	国睿科技	1,463,287	49,210,341.81	2.94
10	002530	丰东股份	2,262,708	47,290,597.20	2.82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4,476,000.00	0.27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476,000.00	0.27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10	江南转债	44,760	4,476,000.00	0.27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11.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11.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6,897.49
5	应收申购款	1,115,600.9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162,498.47

11.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11.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在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300038	梅泰诺	80,955,158.04	4.83	公布重大事项

11.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历史各时间段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博时丝路主题A:

期间	①净值增长率	②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③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④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①-③	②-④
2016.1.1-2016.3.31	-19.72%	3.38%	-12.22%	2.19%	-7.50%	1.19%
2015.5.22-2016.3.31	-25.90%	3.43%	-29.81%	2.44%	3.91%	0.99%

博时丝路主题C:

期间	①净值增长率	②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③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④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①-③	②-④
2016.1.1-2016.3.31	2.34%	1.79%	-0.19%	1.26%	2.53%	0.53%

十三、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8、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1.5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2-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2-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9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二、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三、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管理人于2016年01月06日刊登的本基金原招募说明书(《博时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并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经营活动进行了内容补充和更新,主要补充和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二、基金管理人”中,对基金管理人的基本情况进行了更新;
2、在“四、基金托管人”中,对基金托管人的基本情况进行了更新;
3、在“五、相关服务机构”中,更新了相关服务机构的内容,各新增代销机构均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列示;更新了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和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的信息;
4、在“七、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中,更新了“(二)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三)申购与赎回的数额限制、(六)申购费用、赎回费用、(十一)申购费用、赎回费用、(十三)基金转换和(十七)定期定额投资计划”
5、在“八、基金的投资”中,新增了“八、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数据内容截止时间为2016年3月31日;
6、新增“九、基金的业绩”中,新增了“历史各时间段各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的数据及列表内容,数据内容截止时间为2016年3月31日;
7、在“二十一、其它应披露的事项”中根据最新情况对相关应披露事项进行了更新:

(一)、2016年05月06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大连网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二)、2016年04月27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三)、2016年04月22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博时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年第1季度报告》;

(四)、2016年04月20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北京懒猫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五)、2016年04月11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六)、2016年04月01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个人电子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七)、2016年03月29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北京慈次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八)、2016年03月28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九)、2016年03月26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博时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

(十)、2016年03月26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博时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年度报告(正文)》;

(十一)、2016年03月25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实施基金份额分类公告的补充说明》;

(十二)、2016年03月25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十三)、2016年03月22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十四)、2016年03月17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实施基金份额分类以及相应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

(十五)、2016年01月20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博时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第4季度报告》;

(十六)、2016年01月06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博时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2016年第1号(摘要)》;

(十七)、2016年01月06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博时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2016年第1号(正文)》;

(十八)、2015年12月31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十九)、2015年12月31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工商银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二十)、2015年12月31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博时基金旗下部分基金参加邮储银行网银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二十一)、2015年12月31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东莞银行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二十二)、2015年12月25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二十三)、2015年12月22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邮储银行为代销机构并参加其定投业务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二十四)、2015年12月15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其申购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二十五)、2015年12月10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比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二十六)、2015年12月07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通办理博时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二十七)、2015年11月24日,我公司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了《关于博时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南充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7月6日

股票代码:000752 股票简称:西藏发展 公告编号:2016—036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5日收到股东西藏光大金联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金联")关于股权转让事项的进展情况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2016年6月1日光大金联与西藏天易隆兴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易隆兴")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按照约定光大金联将其持有的28,099,562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0.65%,以下简称“标的股份”)转让给天易隆兴,具体转让方式为光大金联将标的股份协议转让给天易隆兴。上述事项已于2016年6月2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截止目前,股权转让协议双方已于2016年7月5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相关申请材料,待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股份转让协议确认书后即可前往中国登记结算公司完成股份过户登记,并办理后续股权转让手续。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5日

股票代码:000752 股票简称:西藏发展 公告编号:2016—037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7月5日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发展”、“上市公司”)收到自称是股东马淑芬(身份证号码:41011219**03**00**,通讯地址:郑州市中原区须水镇李岗村*号)代理人的“彭瑶”女士送达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为:股东马淑芬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二级市场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于2016年6月30日达到26,375,929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0%。

截止公告披露日,股东马淑芬本人从未联系过上市公司确认相关事宜,公司经努力亦无法联系到马淑芬本人,公司亦无法确认上述报告提供人是否所谓马淑芬代理人彭瑶女士,公司公告该女士送达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系基于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不代表公司对该公告所述事项及提供人的认可或确认。提请广大投资者予以关注。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西藏银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5日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西藏发展
股票代码:00075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马淑芬
住所:郑州市中原区须水镇李岗村65号
通讯地址:郑州市中原区建设路11号A座1408室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

二、本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用语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西